

蓝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蓝发改审发〔2022〕362号

蓝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蓝田县全域旅游景区提升项目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县文旅体育局：

你局报来《关于报送蓝田县全域旅游景区提升项目建议书的报告》（蓝文旅字〔2022〕126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，现将有关情况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蓝田县全域旅游景区提升项目

二、项目单位：蓝田县文化和旅游体育局

三、法人代表：韩健

四、建设地点：蓝田县蔡文姬纪念馆、白鹿原影视城、蓝田猿人遗址文管所、玉山丝路慢城景区、辋川溶洞、水陆庵文管所、王顺山森林公园景区内。

五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对蓝田县蔡文姬纪念馆等7个景区内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提升。

六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匡算总投资21000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和财政资金。

七、建设期限：24个月

请接到批复后，尽快办理相关手续，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落实建设资金，履行审批程序。

项目代码：2211-610122-04-05-671924

此复

蓝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11月16日



抄送：县资源规划局、县住建局、县生态环境局

蓝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11月16日印发